

# 國立中山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書函 (稿)

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承辦人：蘇裕峰

電話：07-5252000#2397

傳真：07-5252390

電子信箱：syf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心環安發字第1061500066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訂於106年6月15日起實施垃圾不落地，敬請轉知所屬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5學年度第二學期第8次行政會議報告事項辦理。
- 二、經於106.06.07與各院秘書、管理員及相關人員研商收運時間及地點如后，敬請轉知所屬教職員工生，務必依照排定之時間地點將垃圾送至垃圾車運出校區，以維校園環境。
- 三、各單位之大型家具、樹葉、樹枝等，請自行運至海科院樹枝暫存區丟棄，本中心會定期請廠商清運。
- 四、收運時間及地點：
  1. 教職員宿舍區域：12：30—12：40〈星期一至、三、五〉
  2. 活動中心：12：45—12：50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  3. 武嶺宿舍區域：13：00—13：20〈星期一至星期六〉
  4. 文藝大樓區域：13：20—13：35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  5. 海洋科學院區域：13：40—13：50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  6. 通識中心區域：13：50—14：00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  7. 電資大樓區域：14：05—14：10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  8. 理工實驗大樓區域：14：10—14：15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  9. 理工一道區域：14：15—14：20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  10. 社科院區域：14：25—14：30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  11. 管理學院區域：14：30—14：35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  12. 海景餐廳區域：14：35—14：40〈星期一至星期六〉
  13. 國際研究大樓：14：40—14：45〈星期一至星期五〉
- 五、本案先試辦1個月，期滿後再檢討是否需改善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(不含二級行政單位)

副本：

會辦單位：

決行層級：第二層決行

裝

訂

線



——批核軌跡及意見——

1.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組 編審 蘇裕峰  
106/06/09 10:51:47(承辦) :

2.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副教授兼代中心主任 邱日清 106/06/09  
12:36:51(決行) :

發(代為決行)